**舟山旅游与健康学院电缆采购(重新招标)**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TLZB-2018-70**

**项目名称：舟山旅游与健康学院电缆采购(重新招标)**

**采购单位：浙江舟山群岛新区旅游与健康职业学院**

**代理机构：浙江天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

目录

1.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2. 招标需求
3. 响应方须知

前附表

* 1. 总则
	2. 谈判文件
	3. 响应文件编制
	4. 开标
	5. 评标
	6. 定标
	7. 合同授予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受浙江舟山群岛新区旅游与健康职业学院委托，现就舟山旅游与健康学院电缆采购(重新招标)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资质要求并能提供相关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舟山旅游与健康学院电缆采购(重新招标) | **招标编号** | TLZB-2018-70 |
| **采购组织类型** | 竞争性谈判 | **采购机构名称** | 浙江天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招标方名称** | 浙江舟山群岛新区旅游与健康职业学院 |
| **公告发布日期** | 2018年3月26日 |
| **招标内容及数量** | 浙江舟山群岛新区旅游与健康职业学院采购电缆等设备一批。 |
| **采购预算** | 27万元 | **供货期** | 合同签订后7天内 |
| **响应方资格要求** | 1、①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④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括投标产品的生产或销售）、税务登记证；3.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商或销售商，销售商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招标项目的授权书；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 |
| **谈判文件发售起始日期** | 2018年3月26日 | **谈判文件发售截至日期** | 2018 年3月28日 |
| **谈判文件发售上午时间** |  8：30--11：30 | **谈判文件发售下午时间** |  14：30--16：30  |
| **谈判文件发售地址** | 浙江天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舟山市临城定沈路620号（工行金跃大厦）23楼） |
| **标书售价** | 谈判文件工本费每套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 **响应方购买标书时应出示的资料** | 1. 经核对无误的企业（事业）法人营业执照、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以及授权书。
2. 购买标书人的授权委托书、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 **投标截止日期** | 2018年3月30日14时30分 | **投标截止时间** | 2018年3月30日14时30分 |
| **投标地址** | 舟山市新城翁山路530号（新城舟山医院北面）舟山市招投标中心开标3室 |
| **开标日期** | 2018年3月30日14时30分 | **开标时间** | 2018年3月30 日14时30分 |
| **开标地址** | 舟山市新城翁山路530号（新城舟山医院北面）舟山市招投标中心开标3室 |
| **预算金额** | 人民币贰拾柒万元（27万元） |
| **谈判保证金** | 5000元整人民币。响应方应开标截至时间前一天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等形式交至：开户银行：舟山定海海洋农商银行营业部帐号：201000012335992收款人：浙江天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并在开标时出具保证金交付凭据。 |
| **联系人** | 小周 | **联系电话** |  0580-8260928  |
| **业主联系人** | 洪老师 | **联系电话** | 15505806177 |
| **业务监管及投诉受理单位** | 舟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 **联系电话** | 0580－2282519  |

**第二章招标需求**

**一、项目需求**

本项目为舟山旅游与健康学院电缆采购(重新招标)，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设计要求，提供完整的解决方案、产品及服务。

1. **产品清单及技术参数**

（1）电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参考品牌** |
| 1 | 埋地电缆 | YJV4\*120+1\*70 | 600 | 米 | 上海起帆、无锡江南、江苏上上  |
| 2 | 埋地电缆 | YJV4\*185+1\*95 | 90 | 米 | 上海起帆、无锡江南、江苏上上 |

（2）总配电柜1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参考品牌** |
| 1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630A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2 | 电流表 | 6L2-A 600/5 | 3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3 | 电压表 | 6L2-V 0-450V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4 | 电流互感器 | BH-0.66 600/5 | 3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5 | 电度表 | DTS634-3\*1.5（6）A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6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500A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7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125A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8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80A | 3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9 | 塑壳断路器 | NXM-63S/3300/63A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10 | 塑壳断路器 | NXM-63S/3300/40A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11 | 转换开关 | LW5D-16YH3/3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12 | 熔断器 | RT14-20 4A | 3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13 | 铜排 | TMY- | 10 | KG |  |
| 14 | 辅材 |  |  | 只 |  |
| 15 | 壳体 | 1700\*700\*350 |  | 只 |  |

1. 总配电柜2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1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500A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2 | 电流表 | 6L2-A 500/5 | 3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3 | 电压表 | 6L2-V 0-450V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4 | 电流互感器 | BH-0.66 500/5 | 3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5 | 电度表 | DTS634-3\*1.5（6）A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6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40A | 3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7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125A | 4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8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80A | 3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9 | 塑壳断路器 | NXM-63S/3300/63A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10 | 转换开关 | LW5D-16YH3/3 | 1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11 | 熔断器 | RT14-20 4A | 3 | 只 | 正泰、德力西、虎牌 |
| 12 | 铜排 | TMY- | 5 | KG |  |
| 13 | 辅材 |  |  |  |  |
| 14 | 壳体 |  |  |  |  |

1. **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为27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标）。**

**四、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要求**

1、所投的产品质保期为一年；

2、在合同签订时中标人须同时提供履约保证金。

3、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额的5%；合同签订前提供。

**五、投标报价**

1、本次招标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报出所投标标项的合同总价。合同总价一旦核实确认，不得再做更改。对投标人漏报致使设备未能达到需求的功能和效果，其费用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在符合总体要求的前提下，投标人可对投标书中没有提及的内容，按自己的理解适当增加，但有关价格及费用必须在投标书中单独列出，并说明理由。

4、所有报价均应已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

5、投标总报价应等于“详细产品报价清单”的总报价、运输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费用之和。不能在投标总报价之外还有其他费用出现。“详细产品报价清单”中投标人对所投价的投标报价必须按项目分别报价。

6、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含评标专家评审费)，一次性收费收费人民币8000元由中标单位支付。中标人确定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标单位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费。

**六、付款方式**

1、待货物安装完毕且初步验收合格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95%，质保金为5%，质保期结束后无息返还。

**七、▲到货要求**

投标方必须响应并承诺下列要求：

1、交货期要求

合同签署并生效的7天内。

2、交货地点要求

2.1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2投标人须派专业人员将产品送到指定地点，其所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八、▲其他**

1、投标人或中标人应对招标、实施、运行、维护等过程中数据和信息安全负保密责任，并在信息系统中采取保密措施，因此造成的不良影响和损失，应承担相应责任。

2、如招标文件中遗漏了必须具备的配件或服务，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指出，并提出解决方案供采购人、采购机构参考；中标人有义务保证采购人系统的完整性，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配件或服务导致采购人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中标人须承诺免费提供。

3、所有采购电缆的数量按甲方实际要求提供。

**第三章响应方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说明及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舟山旅游与健康学院电缆采购(重新招标) | **招标编号** | TLZB-2018-70  |
| **2** | **采购人名称** | 浙江舟山群岛新区旅游与健康职业学院 |
| **3** | **采购内容** | 浙江舟山群岛新区旅游与健康职业学院采购电缆等设备一批。 |
| **4** | **本项目预算** | 人民币贰拾柒万元（27万元）；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5** | **交付使用期限** | 合同签定后7日历天。 |
| **6** | **投标有效期** |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7** | **评标办法** | 经评审的最低价中标法 |
| **8** | **签订合同**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天内。 |
| **9** | **资金结算** | 参照合同条款 |
| **10** | **响应报价****与费用** | 1、本项目的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响应报价应包括所有费用2、响应方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
| **11**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12** | **谈判保证金** |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5000元(人民币)。 |
| **13**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价款的5% |
| **14** | **响应文件的****组成** | 文件由响应报价文件、响应文件、电子文档组成。 |
| **15** | **响应文件的****提交份数** | 响应报价文件、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 |
| **16** |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 舟山市新城翁山路530号（新城舟山医院北面）舟山市招投标中心开标3室。 |
| **17**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2018年3月30日下午：14 时30分 |
| **18** | **开标地点** | 舟山市新城翁山路530号（新城舟山医院北面）舟山市招投标中心开标3室。 |
| **19** | **开标时间** | 2018年3月30日下午：14 时30分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适用于舟山旅游与健康学院电缆采购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浙江舟山群岛新区旅游与健康职业学院和浙江天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响应方”系指向招标人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项目”系指响应方按谈判文件规定向招标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4.“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文档等。

5.“★”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1、本次招标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

2、本次招标以27万元(人民币)作为上限价。

**（四）投标委托**

响应方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响应方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社保证明（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响应方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谈判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同时提供的是同一品牌产品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报价相同时，则以技术标最优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

多家代理商或经销商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且提供的是其所代理品牌产品的，评审时，按上述规定确定其中一家为有效供应商。

同一家原生产厂商授权多家代理商参加投标的，评审时，按上述规定确定其中一家为有效供应商。

2.响应方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响应方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

3.响应方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响应方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方，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响应方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

响应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1、对采购文件（凡涉及采购单位提出的采购产品技术要求、相关证书和售后服务等采购需求，供应商应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变更公告）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出，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结果变更公告）之日起计算。

4、质疑书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②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③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④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⑤提出质疑的日期。

**二谈判文件**

**（一）谈判文件的构成。本谈判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响应方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响应文件格式

7.本项目谈判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响应方的风险**

响应方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方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方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响应人获取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响应人自己承担。响应人同时应认真审阅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响应人的响应文件没有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其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响应有可能被拒绝。

2、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短信形式通知所有已经报名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响应人若对谈判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交流时，应用书面形式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澄清内容作出答复，并应将答复内容通知所有响应人。

4、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前，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由响应文件、响应报价文件、电子文档三部分组成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第一次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最终报价及承诺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1、响应文件：**

1、投标函（响应人必须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依法缴纳税收（投标截止时间进行计算）和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情况进行书面承诺）。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响应人国地税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函》；（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用）；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5、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用）；

6、谈判保证金支付凭证（原件，开标会现场检查）

7、响应方企业简介等情况说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代理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

8、拟派实施该项目的人员配备

 9、投标人同类业绩证明材料；

 10、投标产品清单；

11、投标产品具体技术参数表；

12、投标产品质保书；

 13、本文件要求提供的和响应方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文件。

14、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2.报价文件：**

2.1 响应报价文件由第一次开标一览表、最终报价及承诺一览表组成

投标报价由下列表格组成：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2.2 最终报价及承诺一览表（经谈判确定并填写后单独提供）；

**3、电子文档**

介质可允许磁盘，光盘等。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响应文件以及响应方与招标人就有关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响应报价**

1.响应报价应按谈判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响应报价是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3.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供货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四）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响应方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响应方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谈判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响应方需要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4.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谈判保证金**

1.响应方须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保证金形式：电汇等

3.未中标人的谈判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4.中标人的谈判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天内退还。

**5.响应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响应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2）**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方签订合同的；

**（3）**响应方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4）**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响应方应按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响应方的责任。

2.响应方应按响应报价文件、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各**贰**份，电子文档1份分别编制并装订成册，并注明响应方名称，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正本除本《响应方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响应方公章。

4.响应文件须由响应方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响应方应写全称。

5.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响应方负责。

**（七）响应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响应方应按响应文件、响应报价文件、电子文档分别密封封装响应文件，其中《响应报价一览表》《响应报价明细表》用小信封密封。响应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响应方名称、响应方地址、响应文件名称（响应文件、响应报价一览表等）、响应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响应方公章。

2.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响应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响应方承担。

3.响应方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响应截止时间后，响应方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当按本谈判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响应方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经谈判小组认定属于响应方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响应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响应方修改、补正响应文件后，不影响谈判小组对其响应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按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2）未按规定密封、签字并盖章的；

（3）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4）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6）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7）响应文件内容不齐全或者虚假的；

（8）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经谈判小组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9）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辩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10）响应有效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11）未实质性响应或者擅自改变谈判文件要求或者响应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或投标方的投标报价经谈判小组审定认为存在不合理的、恶性的低价竞争的，且投标方又不能提供出有效证明的作无效标处理。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响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授权委托人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响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响应方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响应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5.按各响应方提交响应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响应文件外包装，清点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数量，其中《响应报价文件》先不予以拆封。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送评标室评审；不符合要求的，当场退还响应方，并由响应方代表签字确认；

6.响应文件评审结束后，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响应方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结果；

7.宣读《最终报价一览表》中的响应方名称及在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报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8、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 响应方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响应方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9．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谈判小姐**

本项目谈判小组成员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2人和招标方代表1人,共3人组成。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谈判小组首先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合格响应人。如响应文件资格条件不满足响应文件要求，作为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判以无效响应，不再进行谈判。审查时如有疑问，将对响应人进行询标，响应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2、响应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谈判小组有权对该响应文件作出不利于响应人的评判。

3、谈判顺序

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响应人按提交响应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谈判。

4、谈判内容及过程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就价格、服务、技术等认为需要谈判的内容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响应人平等的谈判机会。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响应人。响应人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5、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谈判小组认为响应人的谈判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未能提供证明材料，或谈判小组根据响应人提交的资料，认为其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并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以判以无效响应。

6、谈判小组按《评标办法和标准》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人，资格复审后确定成交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要求响应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响应方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内容（不包括价格）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响应方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响应报价对响应方具有约束作用。如果响应方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当评标委员会按照上述原则修正错误，发现其错误达到或超过投标报价的0.5%时，将认定其投标文件质量较差，其错误不予修正，作无效标处理。**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谈判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谈判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响应方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经评审的最低价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响应方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1. 推荐候选中标人1名，备选中标人1名。

2.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

3.招标方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二）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招标方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七、合同授予**

1. **签订合同**

1.招标方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谈判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评标办法为**经评审的最低价中标法**

本办法适用于舟山旅游与健康学院电缆采购的评标。

中标依据：符合招标要求的条件下，投标报价最低者为中标候选人。

最高限价：指预算金额。

投标报价从低到高排序，得出投标人名次。报价相同时，由招标人选择其中一家为中标人。

**候选中标商的选取**

按照综投标报价排序推荐候选中标人1名，备选中标人1名。

**舟山旅游与健康学院电缆采购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招标编号：评委签名：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方****内容** |  |
| 1 | 响应文件是否按谈判文件要求递交、密封、标识、编写、签署和印刷、盖章 |  |
| 2 | 谈判保证金是否按谈判文件要求递交 |  |
|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4 | 响应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5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6 |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括投标产品的生产或销售） |  |
| 7 | 销售商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招标项目的授权书； |  |
|  | **结论** |  |

注：1、表中只需填写“√”或“×”；

1. 在结论栏中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二）响应报价文件的评审**

1、供货期

供货期应满足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若投标供货期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或一览表未明确供货期的，均视为响应方提出的供货期未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作无效标处理。

2、响应报价

（1）确定报价。

招标人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和企业自身情况自主报价。

1. 确定招标项目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现价为27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作无效标处理。

1. 、中标人的确定

经谈判小组评审，最终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推荐中标候选人，次低的最终有效投标报价为备选中标人。如最终报价相同，谈判小组根据产品参数、质保期及服务等择优推荐其中一家为中标候选人，另一家则为备选中标人。

1. **合同主要条款**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

甲方（采购单位）：签订日期：年月日

乙方（供货单位）：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以及（编号：）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经法定程序采购，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一、采购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佰拾万仟佰拾元角分￥： |

**二、供货要求**

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将产品免费送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必须在产品的右侧粘贴公司标签（标明公司名称、服务热线电话、供货时间：年月日等）。

2、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产品，其技术指标、型号须符合相关要求。供货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等相关资料和原配的附件。

3、乙方不得将采购产品转包给其他供应商，否则视为违约，并将追究其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解除采购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如本合同采购产品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出现产品更新或厂家停产等情况，须由乙方书现提出更换要求，并提供充分理由或依据，经甲方核实或认可，方可更换替代性能参数指标比原原采购产品高的其他产品，但产品价格不变。

**三、质量要求**

1、乙方应确保产品质量，所有产品均需符合国家产品的有关技术规范、质量标准和产品厂家的出厂标准，提供原厂质保书、合格证等有关文件资料，并保证产品是出厂原装合格产品。进口产品须是获得国家商检局颁布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和招标时提供的样品一致，如与样品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货物，且乙方需赔偿合同价三倍的违约金，并追究法律责任。

3、乙方应保证产品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保证在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4、如发生质量异议，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产品；若乙方拒绝，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有关规定处理。

**四、产品验收**

产品由甲方单位组织验收，在货到后天内验收完毕，天内提出质量异议。

**五、付款方式**

1、待货物安装完毕且初步验收合格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95%，质保金为5%，质保期结束后无息返还。

2、甲方凭乙方提供的审核后的发票复印件（要求在复印件上加盖用户单位公章）、验收结算书、合同，将合同款直接拨入乙方开户银行。

**六、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合同之前，须向甲方缴纳合同款5%的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在甲方将货物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给乙方。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七、产品数量变更**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减与合同标的相同的产品，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增减产品的价格为相应中标产品的价格。

**八、售后服务**

具体售后服务条款参照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

**九、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未能在合同规定期限内验收完毕的，每超过一天，付合同价的%的违约金给乙方。

3、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款总价50%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货款的5%的滞纳金，逾期三天，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货款的1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5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承担逾期交货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及责任。

**十、其他约定事项**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其它未尽事宜或履行时发生争议，由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功可选择：1）向舟山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它**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作为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乙方：

地址：地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签订日期：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外包装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名称：响应文件**

**响应方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方地址：**

**投标联系人：电话**

**启封时间：在20 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月日

二、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名称：响应文件

响应方名称： （加盖公章）

响应方地址：

投标联系人：电话

启封时间：在20 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月日

三、**响应报价文件封面式样**

|  |
| --- |
| 投标报价文件**（报价唱标时启封）****响应方名称：（加盖公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

**四、第一次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品牌** | **单价** | **合计** |
| 电缆 | 埋地电缆 | YJV4\*120+1\*70 | 600 | 米 |  |  |  |
| 埋地电缆 | YJV4\*185+1\*95 | 90 | 米 |  |  |  |
| 总配电柜1配置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630A | 1 | 只 |  |  |  |
| 电流表 | 6L2-A 600/5 | 3 | 只 |  |  |  |
| 电压表 | 6L2-V 0-450V | 1 | 只 |  |  |  |
| 电流互感器 | BH-0.66 600/5 | 3 | 只 |  |  |  |
| 电度表 | DTS634-3\*1.5（6）A | 1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500A | 1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125A | 1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80A | 3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63S/3300/63A | 1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63S/3300/40A | 1 | 只 |  |  |  |
| 转换开关 | LW5D-16YH3/3 | 1 | 只 |  |  |  |
| 熔断器 | RT14-20 4A | 3 | 只 |  |  |  |
| 铜排 | TMY- | 10 | KG |  |  |  |
| 辅材 |  |  |  |  |  |  |
| 壳体 | 1700\*700\*350 |  |  |  |  |  |
| 总配电柜2配置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500A | 1 | 只 |  |  |  |
| 电流表 | 6L2-A 500/5 | 3 | 只 |  |  |  |
| 电压表 | 6L2-V 0-450V | 1 | 只 |  |  |  |
| 电流互感器 | BH-0.66 500/5 | 3 | 只 |  |  |  |
| 电度表 | DTS634-3\*1.5（6）A | 1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40A | 3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125A | 4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80A | 3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63S/3300/63A | 1 | 只 |  |  |  |
| 转换开关 | LW5D-16YH3/3 | 1 | 只 |  |  |  |
| 熔断器 | RT14-20 4A | 3 | 只 |  |  |  |
| 铜排 | TMY- | 5 | KG |  |  |  |
| 辅材 |  |  |  |  |  |  |
| 壳体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 |
|  |  |
|  | 供货期： |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以上报价应与“投标费用明细表”中的“合计”数相一致。

3、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费用。

4、此表请单独信封放入响应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标项、响应方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响应方盖章：

**五、**

**投标函**

致：\_\_：

根据贵方为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 \_\_），签字代表\_\_\_\_\_\_\_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方\_\_\_\_\_\_\_ \_\_（响应方名称）提交响应报价文件、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电子文档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采购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我方所提供的一次性投标产品报价均具充分的合理性和准确性，保证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合同授予资格。

4、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30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

5、我方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依法缴纳了税收（投标截止时间进行计算）。

6、我方承诺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7、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投标文件经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 \_\_\_\_\_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响应方代表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

响应方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银行帐号：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我\_\_\_\_\_\_\_ \_\_（姓名）系\_\_\_\_\_\_\_ \_\_（响应方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响应方公章：

年月日

**八、响应方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响应方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响应方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万元） | 附件页码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合同 | 验收报告 | 用户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响应方盖章：年月日

**九、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年龄 |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响应方盖章：日期：

**十、**

**最终报价及承诺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品牌** | **单价** | **合计** |
| 电缆 | 埋地电缆 | YJV4\*120+1\*70 | 600 | 米 |  |  |  |
| 埋地电缆 | YJV4\*185+1\*95 | 90 | 米 |  |  |  |
| 总配电柜1配置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630A | 1 | 只 |  |  |  |
| 电流表 | 6L2-A 600/5 | 3 | 只 |  |  |  |
| 电压表 | 6L2-V 0-450V | 1 | 只 |  |  |  |
| 电流互感器 | BH-0.66 600/5 | 3 | 只 |  |  |  |
| 电度表 | DTS634-3\*1.5（6）A | 1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500A | 1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125A | 1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80A | 3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63S/3300/63A | 1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63S/3300/40A | 1 | 只 |  |  |  |
| 转换开关 | LW5D-16YH3/3 | 1 | 只 |  |  |  |
| 熔断器 | RT14-20 4A | 3 | 只 |  |  |  |
| 铜排 | TMY- | 10 | KG |  |  |  |
| 辅材 |  |  |  |  |  |  |
| 壳体 | 1700\*700\*350 |  |  |  |  |  |
| 总配电柜2配置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500A | 1 | 只 |  |  |  |
| 电流表 | 6L2-A 500/5 | 3 | 只 |  |  |  |
| 电压表 | 6L2-V 0-450V | 1 | 只 |  |  |  |
| 电流互感器 | BH-0.66 500/5 | 3 | 只 |  |  |  |
| 电度表 | DTS634-3\*1.5（6）A | 1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630S/3300/40A | 3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125A | 4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125S/3300/80A | 3 | 只 |  |  |  |
| 塑壳断路器 | NXM-63S/3300/63A | 1 | 只 |  |  |  |
| 转换开关 | LW5D-16YH3/3 | 1 | 只 |  |  |  |
| 熔断器 | RT14-20 4A | 3 | 只 |  |  |  |
| 铜排 | TMY- | 5 | KG |  |  |  |
| 辅材 |  |  |  |  |  |  |
| 壳体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 |
|  |  |
|  | 供货期： |

有关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全权代理人签名

响应方名称及签章

日期

**注：1、此表不随响应文件一起密封、递交，准备已盖章的空白表多份备用。**

**2、在结束后，在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密封、单独提交**。